附件1：

报价单

宁德职业技术学院：

XX酒店，地址： ，符合《宁德职业技术学院关于比选社会培训学员住宿定点酒店的公告》要求。经我单位研究决定，特做此次报价（含早餐）如下：

|  |  |  |  |
| --- | --- | --- | --- |
| 房 型 | 房间数量 | 门市价（RMB） | 本次报价（RMB） |
| 普通单间 |  |  |  |
| 普通标间 |  |  |  |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单位（盖章）：

2025年1月 日

**附件2：培训学员住宿定点酒店服务合同**

培训学员住宿定点酒店服务合同

甲方： 宁德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 福建省福安市福泰路232号 邮编：355000

乙方：

地址： 邮编：355000

宁德职业技术学院为满足社会培训学员住宿需要，通过公开比选方式确定\_\_\_\_\_\_\_\_\_\_\_\_\_酒店为宁德职业技术学院社会培训学员住宿定点酒店，甲乙双方本着诚实信用、公平公正、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经友好协商达成一致，自愿达成如下协议条款：

一、住宿服务内容

1、甲方因开展社会培训工作，拟安排参加培训学员在培训期间入住乙方酒店，乙方同意按本合同约定条款为甲方社会培训学员提供酒店住宿服务。

2、一般情况下，甲方每年举办社会学员培训 6 期，一期约8--10天，每期约 180 人，具体以甲方根据工作需要确定的培训期数、录取的学员人数以及拟安排入住乙方酒店的学员人数为准。

二、双方权利义务

1、甲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根据本合同约定向乙方下达订单，安排学员入住乙方酒店，乙方必须无条件接受。

（2）培训学员报到当天，甲方派教师协助乙方做好住宿安排。

（3）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确保合作活动合法合规。

2、乙方权利和义务：

（1）乙方必须按本合同约定要求无条件满足甲方社会培训学员住宿服务需求且提供早餐。

（2）乙方必须按照国家有关酒店服务标准，提供卫生清洁、安全可靠、服务周到的住宿服务。

（3）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确保合作活动合法合规。

三、房价约定

1、乙方提供的标间单价为\_\_\_\_\_元（间/日），该单价含早餐费用，合同期限内，该单价不得增加。

2、乙方提供的住宿服务以普通标间为主房型，如若乙方的普通标间数量无法完全满足甲方当期全部学员的住宿需求，则由乙方自行协调不低于普通标间标准的其他房型供甲方学员入住（包括但不限于豪华标间、套间等），但单价仍按普通标间结算。

四、订房及入住

1、甲方根据每期社会培训工作安排，提前30天向乙方下达当期学员住宿服务订单。并向乙方提供入住学员姓名、抵店及离店时间、人数、入住房数等信息。

2、接到甲方订单后，乙方应立即做好各项准备工作，确保甲方学员能顺利到店入住。

3、如果甲方无法提供部分或个别学员当日到店时间，乙方需将预定房间保留至当日18:00，超过该时间预定则自行取消。特殊情况，甲方应事先通知预定保留时间。

五、结算方式

1、每期社会培训学员住宿费用按班级或项目为单位进行结算，当期学员培训结束并退房后，双方根据实际入住学员人数、住宿时间据实结算。

2、当期住宿费结算确认后，乙方需提供正式票据、学员入住信息等财务要求相关资料，甲方收到发票及有关材料后30日内一次性付清当期住宿费。

3、乙方账户：

户名：

账号：

开户行：

六、合作期限

本合同期限为2年，自2025年1月 日起至2027年1月 日止。

七、违约责任

1、乙方必须无条件满足甲方每期培训学员住宿服务需求，甲方于每期学员开班前30天向乙方下达当期学员住宿订单，乙方应于收到订单后3日内向甲方提交盖章确认的订单，经盖章确认的订单乙方不得更改和反悔。如果乙方无法全部满足当期订单需求的，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方式解决：（1）要求乙方继续履行合同，不足的标间数由乙方自行协调同等档次酒店供学员住宿（协调的酒店需经过甲方同意），费用由乙方自行结算；（2）甲方有权立即单方无责解除合同，另行安排其他酒店供学员住宿。

2、经乙方确认的每期订单，乙方必须无条件履约，如出现就甲方学员按订单时间、人数到店无房入住，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000元。

3、因乙方提供的住宿服务不符合标准或约定要求而被学员投诉的，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应立即整改，经整改仍不符合要求的，甲方有权单方无责解除合同。

4、如因乙方原因造成入住学员人身伤亡、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八、其他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补充。

2、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 宁德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地址：福安市福泰路232号 地址：

电话：05936558609 电话：

日期：2025年 月 日 日期：2025年 月 日